

证券代码：400102

证券简称：康得3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公告编号：2024-020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结案通知书》的公告

公司管理人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的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8-118、119）；于2018年11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详见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8-135）；于2018年12月2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5%以上股东及相关方解除<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8-141），于2019年1月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详见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8-147），于2019年1月2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9-006）。

2024年6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结案通知书》（结案字[2024]13号），具体内容如下：2018年，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公司原控股股东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原实际控制人钟玉先生涉嫌未披露股东间一致行动关系的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立案稽查。经审理，上述主体涉嫌的违法事实不成立，中国证监会决定本案结案。

特此公告。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4年6月7日

